

全国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汇编

# 护理专业

## 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 全国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汇编

## ● 护理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涉外护理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助产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药剂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口腔工艺技术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医学检验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医学影像技术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策划编辑 皮雪花

责任编辑 皮雪花

封面设计 大漠

版式设计 陈 航

ISBN 978-7-117-08682-0



9 787117 086820 >

定 价：18.00 元



全国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汇编

# 护理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编

## 牵头学校

甘肃省卫生学校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卫生学校

黑龙江省卫生学校

广东省广州卫生学校

人民卫生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护理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编.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07. 5  
(全国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汇编)  
ISBN 978-7-117-08682-0

I . 护… II . 卫… III . ①护理学—专业学校—教学计划②护理学—专业学校—教学大纲 IV . R4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58781 号

本书本印次封底贴有防伪标。请注意识别。

## 护理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

编 者: 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出版发行: 人民卫生出版社(中继线 010-67616688)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群园 3 区 3 号楼  
邮 编: 100078  
网 址: <http://www.pmph.com>  
E - mail: [pmph@pmph.com](mailto:pmph@pmph.com)  
购书热线: 010-67605754 010-65264830  
印 刷: 北京人卫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9.5  
字 数: 219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版第 2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117-08682-0/R · 8683  
定 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 010-87613394  
(凡属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销售部联系退换)

# 全国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 修订说明

自 2002 年以来,国务院连续召开了三次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颁布了《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国发[2002]16 号)、《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05]35 号)等重要文件,强调中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是在九年义务教育的基础上培养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卫生部对卫生职业教育的宏观管理和指导,更好地发挥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卫行指委)的作用,卫生部于 2006 年 3 月对卫行指委成员进行了调整,并且进一步明确了新一届卫行指委的性质、宗旨和任务。2006 年 9 月,卫生部科教司印发了《关于加强卫生职业教育的指导意见》(卫办科教发[2006]168 号),明确了卫生职业教育的办学指导方针是“以服务为宗旨、以岗位需求为导向”,提出要深化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建立以培养职业能力为重点的课程体系,以专业技术应用能力和基本职业素质为主线,对教学内容进行科学的选择配置,构建科学的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和教育体系、结构的重大调整,职业教育办学指导思想、培养目标发生重大变化。在国家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新形势下,新一届卫行指委决定组织实施对 2001 年版全国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修订工作。并于 2006 年 8 月在北京召开会议,成立了卫行指委中等卫生职业教育研究会,正式启动了对护理、涉外护理、助产、药剂、医学检验、口腔工艺技术、医学影像技术 7 个专业门类的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修订和编制工作,确定了“修订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原则”。卫行指委召开全国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定稿工作会议,确定了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标准格式,审核了各专业组编制的教学计划和专业课程教学大纲,并提出修改意见。2007 年 1 月在北京召开了专家审定稿会议,根据专家们提出的具体审定意见,各专业组会后对计划和大纲进行了修改和完善。2007 年 3 月,在甘肃省兰州市召开了统稿工作会议,对各专业教学计划和大纲存在的结构和格式方面的问题、内容交叉重复问题等进行了统稿,从而使新一轮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达到了内容表述科学、严谨,文字表达准确、简洁,结构和格式规范,体例保持统一的要求。经过所有参与单位认真、积极、负责任的工作,新一轮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最终编制完成。现将修订后的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印发给各校,并就有关问题作以下说明。

### 一、修订原则

1. 体现科学发展观,保证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科学性、先进性、实用性、适用性、规范性,积极推进我国中等卫生职业教育健康、快速、可持续发展。

- 体现中等卫生职业教育的发展现状,遵循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标准的职业教育办学指导思想,准确定位中等卫生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
- 体现以能力为本位、以发展技能为核心的职业教育办学理念,课程设置符合中等卫生职业教育生源的特点和就业的需求,强化专业能力训练。
- 体现职业教育必须贴近社会、贴近岗位、贴近学生,同时注重培养学生的综合职业能力、良好的职业道德、创业能力和创新精神。
- 体现统一性与灵活性的结合。各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总的培养目标、教学原则、结构和要求基本一致,但课程设置、模块可根据各专业情况不同有一定灵活性,以适应不同专业的实际需要。具体实施时还可在保证人才培养标准和质量的前提下,进行适当调整,以适应各地区、各学校的不同情况。
- 体现继承与创新的统一。在上一轮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基础上进行继承和扬弃,基本保持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的连贯性,同时又要体现新的教学改革思想,努力构建符合时代发展需求,科学合理的知识体系。

## 二、新一轮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特点

- 专业设置** 根据卫生行业就业岗位的需求,本次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修订和编制工作涉及的专业包括护理、涉外护理、助产、药剂、医学检验、口腔工艺技术、医学影像技术7个专业门类,除涉外护理专业是新编制外,其他专业均属于修订。
- 培养目标** 根据卫生行业就业市场的需求和中等卫生职业教育的功能与定位,将培养目标定位为培养技能型、服务型的高素质劳动者。
- 培养标准与课程目标** 培养标准由知识、技能、职业素质和态度3部分组成。课程目标中的知识目标要求分为“掌握、熟悉、了解”3个层次,3者的比例原则为6:3:1;实践目标要求分“熟练掌握、学会”2个层次,两者比例原则为7:3;职业素质和态度要求分为“学习、具有”2个层次。教学大纲中统一增设了教学活动参考,以利于教师的教学。
- 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结构** 各专业教学计划均包括培养目标,培养标准,招生对象、学制与时间分配,课程设置与学分计算,教学课程内容要求,教学见习与毕业实习,考核,附表8个部分;各课程的教学大纲均包括课程任务、课程目标、教学时间分配、教学内容及要求、大纲说明5个部分。各部分对具体内容及要求进行了明确的解释。
- 课程结构** 采用模块式的课程结构,各专业的课程均分为5个模块。护理专业和药剂专业分为包括基础课程、专业课程、专业方向课程、选修课程和毕业实习5个模块;其他专业分为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课程、选修课程和毕业实习5个模块。
- 课程设置**
  - 分为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两类。
  - 必修课程包括基础课程(文化基础课程和专业基础课程)、专业课程(含专业方向课程)。①文化基础课程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进行设置,同时按照专业够用、岗位实用的原则,进行了教学时数和教学内容的适当调整。②各专业共用的医学基础课程教学大纲另编成

册，在各专业分册中不再重复。③专业课程根据目前学科发展和工作的实际需求，护理专业和药剂专业设置了专业方向，可供具有不同办学条件和办学特色的学校使用。④注重增加了培养学生人际交往、沟通能力的社科人文课程，希望在培养学生适应能力、人际沟通与团队合作的社会能力方面发挥积极的作用。

(3) 选修课程均为校定选修课，由基础课程、社科人文课程、专业相关课程3个拓展模块组成。各学校可根据学校实际、师资状况和学生的需求从每个选修课模块中选取5门，共计15门课作为选修课开设，留给了学校较大的自由选择开设选修课门类的空间。

**7. 时间安排** 校内教学时间为2年(涉外护理专业为3年)，每学期教学周均为18周；毕业实习时间为40周(10个月)，其中社会实践8周。社会实践可由各学校自行安排，可用于实习，也可用于考试辅导、技能强化训练、就业能力训练等。每个教学周5天，每天教学时数7学时，每学时40分钟。

此次修订得到了卫生部科教司、教育部职成教司、卫生部教材办公室领导的大力支持，得到了各卫生职业教育院校和有关单位的积极响应和参与，在此，对以上单位和个人表示衷心的感谢！希望此次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修订工作，能够对我国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改革产生积极有效的推动和引领作用，能够对广大教学工作者提供有益的启迪和帮助！同时，希望各地(校)充分理解修订思想和原则，认真贯彻执行新一轮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在具体实施时注重总结经验，推进卫生职业教育的健康发展。

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07年5月

# 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组成人员名单

顾    问:	祁国明	中华医学会副会长
	鲍  朗	教育部高教司副司长
主任委员:	刘雁飞	卫生部科教司司长
副主任委员:	孟  群	卫生部科教司副司长(常务)
	石鹏建	教育部高教司助理巡视员
	董德刚	辽宁省卫生厅副厅长
	姒建敏	浙江大学副校长
	胡国臣	人民卫生出版社社长
秘书  长:	沈  彬	天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校长(常务)
副秘书  长:	解江林	卫生部科教司教育处处长
	文历阳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教授
委    员:	李赵城	卫生部人事司人才处处长
	郭燕红	卫生部医政司护理处处长
	王启明	教育部高教司农医处处长
	范  唯	教育部高教司高职高专处处长
	刘  杰	教育部职成教司教学指导处副处长
	吕一平	北京市卫生局科教处处长
	张孟华	浙江省卫生厅科教处处长
	孙宁生	江苏省卫生厅科教处处长
	耿文奎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厅科教处处长
	张文清	天津医科大学副校长
	刘文川	哈尔滨医科大学副校长
	郭  明	大连医科大学成教学院院长
	吴仁友	上海交通大学成教学院医学院分院院长
	曾  诚	四川大学教育发展中心副主任
	陈增良	浙江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校长
	叶向前	西安医学院院长
	梁琼芳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校长

陈明非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余国华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云 琳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姜渭强	苏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金中杰	甘肃省卫生学校校长
高三度	无锡市卫生学校校长
姚 宏	本溪市卫生学校校长
路喜存	承德市卫生学校校长
杜 贤	人民卫生出版社副总编

# 护理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 编 制 说 明

---

为了推动中等卫生职业教育护理专业的发展,在第二届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领导下,2006年8月,新一轮护理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编制组正式成立。经过调研、论证、编写、审稿、专家审定、统稿6个阶段,历时10个月,4个会议的不断修订和完善,护理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编制完成。为了使各地(校)更好地理解和实施该计划和大纲,现就以下问题进行说明:

**1. 培养目标** 根据护理工作岗位的需求和中等卫生职业教育的功能与定位,将护理专业培养目标定位为“能在各级各类医疗卫生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从事护理、保健、康复、健康教育等工作,具有职业生涯发展基础的技能型、服务型的高素质劳动者”,这与2001年版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培养目标有了很大的差别。

**2. 课程结构** 采用模块式课程结构,护理专业课程体系包括基础课程、专业课程、专业方向课程、选修课程和毕业实习5个模块。

**3. 课程设置** 课程名称和内容更具有中等卫生职业教育的特点,课程名称多为“××基础”、“××应用”、“××护理”、“××技术”、“××技术实训”等。为突出护理专业实践能力的培养,独立设置了《护理专业技术实训》这门实践课程。

**4. 专业方向** 根据目前护理专业领域岗位分工的不同,将护理专业分为临床护理、重症监护和口腔护理3个专业方向,按专业培养方向设置了不同的课程结构和毕业实习要求,有利于满足学生的就业需求。

**5. 实践教学** 3年教学总学时3596学时(含毕业实习1400学时),理论教学时数1306学时,实践教学时数2290学时,比例平均为1:1.75,实践技能教学环节(包括见习3周)学时数2395学时,占总学时数的66.6%;《护理专业技术实训》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应试指南》课程的开设,将强化学生临床岗位能力和执业护士资格考试能力的训练,有利于学生的就业。

# 目 录

---

护理专业教学计划	1
药物应用护理教学大纲	11
护理学基础教学大纲	18
健康评估教学大纲	29
护理礼仪教学大纲	33
人际沟通教学大纲	37
内科护理教学大纲	41
外科护理教学大纲	55
妇产科护理教学大纲	69
儿科护理教学大纲	81
心理与精神护理教学大纲	90
护理专业技术实训教学大纲	96
急救护理技术教学大纲	100
社区护理教学大纲	105
老年护理教学大纲	110
中医护理教学大纲	115
重症监护技术教学大纲	122
重症监护仪器使用与维护教学大纲	126
口腔临床护理教学大纲	129
口腔美容及预防保健教学大纲	134

# 护理专业教学计划

## 一、培养目标

贯彻执行国家教育、卫生工作方针,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的原则,培养具有一定科学文化素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良好职业素质、人际交往与沟通能力,熟练掌握护理操作技能,能在各级各类医疗卫生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从事护理、保健、康复、健康教育等工作,具有职业生涯发展基础的技能型、服务型的高素质劳动者。

## 二、培养标准

以护理岗位需求为标准,通过3年学习,毕业生应具有以下专业知识、职业技能与服务态度,并能顺利通过国家执业护士资格考试。

1. 掌握本专业必需的人文社会科学、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和预防保健知识。
2. 掌握护理学的基本理论,具有以护理对象为中心,实施整体护理的能力。
3. 能够运用专业知识对护理对象进行健康评估,具有分析和解决临床常见护理问题的综合能力。
4. 具有规范、熟练的基础护理和专科护理基本操作技能。
5. 具有对护理对象进行病情变化、心理反应和药物疗效的观察能力。
6. 具有对急、危、重症病人的应急处理和抢救配合能力。
7. 具有初步的病室和病人管理能力。
8. 具有运用卫生保健知识,进行基本健康指导的能力。
9.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伦理意识、法律意识、医疗安全意识,以及评判性思维能力、社会适应能力,有健康的体魄。
10. 具有良好的医疗服务文化品质、心理调节能力,以及人际沟通与团队合作的能力。
11. 具有熟练的计算机基本操作能力和一定的英语应用能力。
12. 具有初步获取专业领域新理念、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的能力。

### 临床护理方向:

- ★ 掌握对各系统疾病病人实施健康评估的方法,并能选择恰当的护理措施。
- ★ 熟练掌握基本护理技能和专科护理技能,对不同年龄阶段的病人实施护理。
- ★ 正确掌握中医用药护理知识和常用中医护理技术。

### 重症监护方向:

- ★ 掌握对重症支持病人进行病情观察及护理记录的方法。
- ★ 熟练进行心电监护仪、呼吸机、输液泵、除颤器等仪器的具体连接与操作,掌握ICU护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操作。

★ 熟练完成监护室内各类仪器管道的清洁和养护。

**口腔护理方向：**

★ 掌握基本口腔器械的选择、使用和消毒方法。

★ 具有配合牙科医生进行口腔内科、口腔外科、口腔修复治疗的技能，具备正确选择和使用常用口腔修复材料的能力。

★ 学会进行口腔卫生保健和口腔疾病预防的宣传方法。

### **三、招生对象、学制与时间分配**

1. 招生对象 初中毕业生。

2. 专业学制 3 年。

3. 时间分配 3 年共计 150 周。第 1~4 学期各为 26 周，其中入学教育或教学见习 1 周，教学 18 周，复习考试 1 周，长假 1 周，寒暑假 5 周；第 3 学年 46 周，其中毕业实习 40 周（包括医院及社区实习 32 周、社会实践 8 周），长假 2 周，毕业复习、考试 2 周，就业教育 2 周。

4. 学时安排 每个教学周为 5 天，每天教学时数为 7 学时，每学时 40 分钟。

###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计算**

1. 课程设置 由 5 个模块构成：基础课程模块、专业课程模块、专业方向课程模块、选修课程模块、毕业实习模块。选修课程模块包括拓展模块 1（基础课程）、拓展模块 2（社科人文课程）、拓展模块 3（专业相关课程）。

2. 学分计算

(1) 必修课程为基础课程、专业课程、专业方向课程、毕业实习。必修课程（毕业实习另计）18 学时计 1 学分。

(2) 选修课程为校定选修，每门选修课程计 1 学分。各学校须从 3 种类型的选修课程中各选取 5 门，共计 15 门课程作为校定选修课，总学时为 270 学时，计 15 学分。

(3) 毕业实习 1 周计 1 学分，共计 40 学分。

### **五、教学课程内容要求**

#### **【基础课程模块】**

1. 德育(144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112 学时，实践教学 32 学时)

主要内容是职业道德、哲学与人生基础、卫生法律法规基础、职业生涯规划、政治经济学基础等知识，旨在使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职业观、政治经济学基本观点，具有法制观念，能对职业生涯规划做出正确的判断和选择。

2. 语文应用基础(108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80 学时，实践教学 28 学时)

主要内容是文学作品阅读训练，写作和口语交际训练，旨在提高学生的阅读能力，应用文写作能力和日常口语交际水平。

3. 英语(72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60 学时，实践教学 12 学时)

主要内容是巩固、扩展学生的基础词汇和基础语法，培养学生听、说、读、写的基本技能，旨在提高学生运用英语进行交际、读懂简单应用文的能力。

4. 医用化学基础(3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26 学时,实践教学 10 学时)  
主要内容是护理专业必需的化学基础知识,旨在为后续课程的学习奠定基础。
  5. 数学应用基础(3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26 学时,实践教学 10 学时)  
主要内容为护理专业必需的数学基础知识,旨在提高学生在护理工作中应用数学的能力。
  6. 体育与健康(144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24 学时,实践教学 120 学时)  
主要内容是体育运动的基本技术与基本技能,旨在使学生掌握科学锻炼和健身的基本方法,养成自觉锻炼的习惯。
  7. 信息技术基础(72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20 学时,实践教学 52 学时)  
主要内容是计算机的基础知识、常用操作系统的使用、文字处理软件的使用、计算机网络的基本操作和使用,旨在使学生掌握计算机操作的基本技能,具有文字处理能力,数据处理能力,信息获取、整理、加工能力,网络应用能力。
  8. 解剖学基础(90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60 学时,实践教学 30 学时)  
主要内容是人体胚胎发育概要,细胞、组织、器官的形态结构及基本功能,系统的组成及其功能等,旨在使学生具备专业必需的解剖学基础知识。
  9. 生理学基础(54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44 学时,实践教学 10 学时)  
主要内容是生理学概述、细胞的基本功能、血液、血液循环、呼吸、消化和吸收、能量代谢和体温、尿的生成与排出、感觉器官的功能、神经系统、内分泌、生殖、衰老等,旨在使学生具备专业必需的生理学基础知识。
  10. 病理学基础(3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30 学时,实践教学 6 学时)  
主要内容是疾病的一些共同性病理变化、常见疾病和主要脏器功能衰竭的基本病理知识,旨在使学生具备专业必需的病理学基础知识。
  11. 病原生物与免疫学基础(3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26 学时,实践教学 10 学时)  
主要内容是免疫学、病原微生物、人体寄生虫等方面的内容,旨在使学生具备专业必需的病原生物与免疫学基础知识。
  12. 药物应用护理(72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54 学时,实践教学 18 学时)  
主要内容是临床常用药物的作用、用途、用法、不良反应和用药注意事项,旨在使学生具备专业必需的药物应用护理基础知识。
- 【专业课程模块】**
13. 护理学基础(180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80 学时,实践教学 100 学时)  
主要内容是护士素质与角色、护理学的基本概念、护理相关理论、护理程序、护理安全与防护,以及基础护理技术操作等。
  14. 健康评估(54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40 学时,实践教学 14 学时)  
主要内容是健康史评估、心理评估、社会评估、身体评估、常用实验检查、心电图检查、影像检查、常用护理病历书写及资料分析、护理诊断等。
  15. 护理礼仪(3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18 学时,实践教学 18 学时)  
主要内容是护士仪表礼仪、护士行为礼仪、护士言谈礼仪、护士交往礼仪、护理日常工作礼仪等。
  16. 人际沟通(3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20 学时,实践教学 16 学时)

## 护理专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 ■

主要内容是人际沟通的基本知识、语言沟通和非语言沟通、沟通的技巧、人际沟通在日常生活中的应用、护理工作中的人际沟通及多元文化背景下的护理人际沟通等。

### 17. 内科护理(12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90 学时,实践教学 36 学时)

主要内容是呼吸系统疾病病人的护理、循环系统疾病病人的护理、消化系统疾病病人的护理、泌尿系统疾病病人的护理、血液系统疾病病人的护理、内分泌代谢疾病病人的护理、风湿性疾病病人的护理、神经系统疾病病人的护理、传染病病人的护理等。

### 18. 外科护理(108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82 学时,实践教学 26 学时)

主要内容是外科学总论、手术的基本知识、外科休克病人的护理、外科病人营养支持的护理、麻醉病人的护理、围手术期病人的护理、外科感染病人的护理、损伤病人的护理,以及外科常见疾病病人的护理等。

### 19. 妇产科护理(72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50 学时,实践教学 22 学时)

主要内容是女性生殖系统解剖生理、正常妊娠期孕妇的护理、正常分娩期产妇的护理、正常产褥期产妇的护理、围生期母儿的护理、异常妊娠孕妇的护理,以及妇科常见疾病的护理、计划生育等。

### 20. 儿科护理(72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54 学时,实践教学 18 学时)

主要内容是小儿生长发育的规律、小儿营养与喂养、儿童保健和疾病预防,儿科常见疾病的护理与常用儿科护理技术操作等。

### 21. 心理与精神护理(54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40 学时,实践教学 14 学时)

主要内容是心理学的基本知识、心理应激与危机干预、心理评估与治疗、心理护理、精神疾病的治疗与护理等。

### 22. 护理专业技术实训(实践教学 90 学时)

主要内容是生活支持护理技能、生命体征的观察与维护技能、医院感染的预防与控制技能、诊疗技能,以及专科护理操作方法训练等。

### 23. 急救护理技术(3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18 学时,实践教学 18 学时)

主要内容是院外急救、急诊科设置与管理、重症监护、心脏骤停与心肺脑复苏、理化因素急性损伤病人的救护,以及常用救护技术及护理等。

### 24. 社区护理(54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36 学时,实践教学 18 学时)

主要内容是社区护理概论、社区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流行病学和卫生统计方法、家庭健康护理、社区保健、社区慢性病病人的护理,以及社区康复护理等。

## 【专业方向课程模块】

### 临床护理方向——

#### 25. 老年护理(54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38 学时,实践教学 16 学时)

主要内容是老年人各系统的老化、老年人健康保健、老年人的心理健康、老年人的健康评估、老年人日常生活护理、安全用药,以及老年人常见疾病护理等。

#### 26. 中医护理(54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32 学时,实践学时 22 学时)

主要内容是中医护理基础理论、药物疗法、针灸疗法、推拿疗法、中医辨证施护以及中医临床各科护理技能等。

### 重症监护方向——

#### 27. 重症监护技术(72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38 学时,实践教学 34 学时)

主要内容是重症监护的工作范围和任务、重症监护的护理管理、重症监护的护理技术、各种导管护理以及危重病人的基础护理等。

#### 28. 重症监护仪器使用与维护(3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12 学时,实践教学 24 学时)

主要内容是重症监护仪器的基本操作、重症监护仪器及管道的清洁、消毒和装配,重症监护仪器备用状态的维持,以及重症监护仪器的保管和保养等。

#### 口腔护理方向——

#### 29. 口腔临床护理(72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50 学时,实践教学 22 学时)

主要内容是口腔内科病人的护理、口腔修复病人的护理、口腔外科病人的护理、口腔正畸病人的护理,以及种植外科病人的护理等。

#### 30. 口腔美容及预防保健(36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24 学时,实践教学 12 学时)

主要内容是口腔美容的基础知识、口腔疾病的特点、美容牙医学的临床护理、口腔健康教育,以及口腔预防保健等。

### 【选修课程模块】

拓展模块 1	拓展模块 2	拓展模块 3
1. 数学	1. 国情概要	1. 护理文秘
2. 物理应用基础	2. 中国文化史概要	2. 五官科护理
3. 护理伦理学	3. 中国简史	3. 遗传与优生
4. 计算机实用技术	4. 民俗与风情	4. 性健康教育
5. 生物化学基础	5. 演讲与口才	5. 营养与膳食指导
6. 家政与生活技术	6. 人与自然	6. 口腔材料应用
7. 美育	7. 中国地理	7. ICU 护理
8. 医学文献检索	8. 社会学基础	8. 执业护士资格考试应试指南

## 六、教学见习与毕业实习

### (一) 时间分配

第二、三、四学期各安排 1 周教学见习。第五、六学期毕业实习共 40 周,根据专业方向不同具体安排如下:

临床护理方向:医院实习 32 周,包括内科 8 周,外科 8 周,妇产科 4 周,儿科 4 周,手术室 2 周,急诊室 3 周,精神科 1 周,社区实习 2 周;社会实践 8 周,可用于医院及社区实习,也可用于执业护士资格考试辅导、技能强化训练、就业能力训练等。

重症监护方向:医院实习 32 周,包括内科 4 周,外科 4 周,妇产科 4 周,儿科 4 周,手术室 4 周,急诊室 4 周,重症监护 8 周;社会实践 8 周,可用于医院及社区实习,也可用于执业护士资格考试辅导、技能强化训练、就业能力训练等。

口腔护理方向:医院实习 32 周,包括内科 4 周,外科 4 周,妇产科 4 周,儿科 4 周,手术室 4 周,急诊室 4 周,口腔科室 8 周;社会实践 8 周,可用于医院及社区实习,也可用于执业护士资格考试辅导、技能强化训练、就业能力训练等。

医院实习原则上选择二级甲等以上医院。

## (二) 目标要求

1. 树立整体护理理念,以护理对象为中心,养成护理程序的工作习惯,具有对临床常见疾病进行初步护理评估的能力。
2. 具有正确、规范、熟练地进行基础护理和专科护理基本操作的能力。
3. 具有对临床常见疾病病人实施整体护理的能力。
4. 具有对临床常用药物的疗效与反应进行观察和处理的基本能力。
5. 初步掌握急、危、重病人的急救原则和常用方法。能说出抢救仪器及监护仪的使用常规,并能进行操作。
6. 具有巡回和配合中、小型手术的能力。
7. 了解一般病室的布局和急诊室、手术室、产房、婴儿室、儿科病房、ICU 病房和 CCU 病房的布局特点。
8. 具有对入、出院病人进行一般卫生宣教和必要的健康指导的能力。
9. 掌握护理文件中的书写格式与规范要求,熟悉医疗档案的管理。
10. 掌握基本的护患沟通、交流技巧,在护理工作中学会与人和谐相处、友好合作。
11. 能初步运用预防保健知识向个体、家庭、社区提供保健服务,并能初步进行健康指导。
12. 熟悉医学相关的法律法规,具有保护个人和集体合法权益的法律意识。

## 七、考 核

1. 学生学习课程分为必修课程(包括毕业实习)和选修课程,所有课程均应参加考核,考核内容包括知识、技能、态度 3 方面。
2. 必修课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 2 种,各门课程的考核必须按教学大纲的要求进行,跨学期课程按学期分别计算;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未通过必修课程考核时,可补考 2 次获取学分。
3. 选修课的成绩评定采用合格与不合格制,未通过选修课程考核时,可补考 1 次获取学分;学生获得 12 学分及以上时为选修课合格。
4. 毕业实习各科出科考试通过,并获得 30 及以上学分时为毕业实习合格。
5. 护理学基础、外科护理、急救护理技术等实践性强的课程均应进行技能考试,成绩单列。
6. 毕业考试课程为护理学基础、内科护理、护理技能操作,此外,根据不同专业发展方向,还须选择下列毕业考试课程:  
临床护理方向——外科护理  
重症监护方向——重症监护技术  
口腔护理方向——口腔临床护理
7. 护理专业学生须获得 149 学分及以上,同时通过毕业考试,准予毕业。

## 八、附 表

1. 教学时间安排